## 深圳证券交易所

## 关于对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〔2023〕第118号

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你公司 2023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《2022 年度业绩预计亏损的公告》显示,你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亏损 75 亿元至 90 亿元,主要原因为你公司加大现房库存去化带来更多亏损,增加各项应收款项风险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,同时各项费用增加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,请你公司核查并说明以下事项:

1. 业绩预告显示,你公司根据市场实际情况预计增加存货 跌价准备。请你公司说明 2022 年预计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, 各项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可变现净值的具体确定过程和结果,涉 及的关键估计及假设,是否符合相关项目所在区域房地产市场及 周边可比项目价格变化趋势和销售情况等,并说明与 2020 年、 2021 年对应主要参数选取、测算过程等方面的差异及原因,分 析 2022 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预计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及合 理性。

- 2. 业绩预告显示,你公司预计进一步增加应收款项减值准备。请你公司说明 2022 年预计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情况,确定各类应收款账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具体依据、方法和合理性,是否与上年度存在重大差异及原因,分析 2022 年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金额预计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,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合理充分。
- 3. 业绩预告显示,你公司进一步加大现房库存去化,当期销售当期确认收入资源带来更多亏损,同时各项费用率增加,导致公司亏损加大。请你公司说明加大现房库存去化导致亏损加大、各项费用增加的具体情况及主要原因,并结合目前经营计划、行业发展趋势等,说明影响你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,你公司为提高主业盈利能力及改善持续经营能力拟采取的具体措施,你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,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,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,在2023年2月7日前 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,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同时, 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 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,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,真 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3年1月31日